附件2:

兰州大学生命科学学院2018年度转专业接收方案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接受专业 | 接收最大人数 | 接收条件 | | 接收报名材料 | | | | | 笔试 | | | 面试 | |
| 时间 | 地点 | | 电话 | | 科目 | 时间 | 地点 | 时间 | 地点 |
| 生物科学类 | 8 | 1. 学生具备下列情形者，可向我院递交申请书：  (1) 确有专长的一年级本科生，对生物科学专业具有浓厚的兴趣和一定的知识基础；  (2) 身心健康，学习成绩优秀，在原专业的平均必修学分积点在3.5以上；  (3)同意被编入下一年级继续学习。  2. 学生有下列情形之一者，不予接受转专业申请：  (1) 身体条件不符合生物科学类专业的学习要求；  (2) 申请转专业前所修必修课程有1门（含1门）以上考核不合格者；  (3) 已办理试读手续者；  (4) 在校期间受到过警告（含警告）以上处分者；  (5) 在校期间已有过一次转专业记录者。  3. 顺利通过我院面试的转专业学生方可录取。 | 6月5日 | | 榆中校区16号办公楼427办公室 | 5292565  8912490 | | 无 | | 无 | 无 | 6月11日14：30 | 贺兰堂B112 |